

株洲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株经信发〔2016〕52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株洲市“互联网+工业”、移动互联网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经信（科）局：

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株政发〔2016〕8号）《株洲市“互联网+”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的通知要求，为大力推动“互联网+工业”、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参照国家和省相关做法和要求，决定在我市进行“互联网+工业”、移动互联网项目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基本条件

(一) 项目实施单位应是在株洲市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运营和财务状况良好的企业。

(二) 项目建设期须在 2017 年底前完成。

(三) 项目申报范围：两化深度融合项目、移动互联网重点产业化项目、移动互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工业云平台项目、移动互联网行业峰会项目。

(四) 同一项目已通过其他渠道获得中央或省、市财政性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二、申报程序及要求

(一) 申报项目由企业报送至各县市区经（科）局，各县市区经（科）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优先推荐基础条件好、成长性强的项目报送市经信委。

(二) 市经信委将会同市财政按照项目申报管理办法要求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项目评审将采用实地考察、集体评审等形式进行，最后择优确定支持项目。

(三) 请各推荐单位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前将项目申报书一式三份及其电子版报送市经信委。有关申请材料模板的电子文档，可在市经信委网站（<http://jxw.zhuzhou.gov.cn/>）下载。

“互联网+工业”项目联系人：信息化推进与信息化安全科 杜金国 ， 电话： 0731-28681889 ， 邮箱： 1938916706@qq.com

移动互联网项目联系人：信息通信和软件产业科 罗树刚， 电话： 0731-28681892 ， 邮箱： 249521961@qq.com

附件： “互联网+工业”、移动互联网项目申报材料



附件：

株洲市 2016 年
“互联网+工业”、移动互联网项目

申
报
材
料

申 报 单 位：

项 目 名 称：

联系人及电话：

电 子 邮 箱：

通信地址及邮编：

株洲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印制

一、企业和项目基本信息

(一)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成立时间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姓名		电话	
	职务		手机	
	传真		E-mail	
总资产（万元）			负债率	
信用等级			上年销售（万元）	
上年税金（万元）			上年利润（万元）	

企 业 简 介	(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市场销售等方面基本情况， 限 300 字)		
	(二)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 称		
	项目地 址		
起止日 期		项目投资 (万元)	

项目 简 述	（对互联网+工业”、移动互联网项目特征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 300 字。）
真实性 承诺	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